

证券代码：000723

证券简称：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1-064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9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7月9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友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成员调整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友先生、监事朱锦彪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在公司担任的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。李友先生、朱锦彪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对李友先生、朱锦彪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和对公司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！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根据大股东推荐，同意提名王丽珠女士、朱晶晶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监事会成员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7月9日